

# 111 年度花蓮縣優良特殊教育人員遴選及表揚訪視指標

訪視日期：

候選人：

訪談指標及百分比		說明	得分
從事特殊教育教學，改進特殊教育教材、教法或教具，有具體成效者。 25%			
長期獻身特殊教育輔導工作，績效卓著者。 25%	教師訪談 15%		
	家長訪談 10%		
從事特殊教育研究，其成果有助特殊教育發展，事蹟具體者。 20%			
推展特殊教育行政工作，有具體績效者。 20%			
其他辦理特殊教育有具體事蹟及卓越成效者(含適應體育)。 10%			
總分(100)			

訪視委員：